

安徽警官职业学院

关于分解 2023 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的 通 知

各科室：

为进一步规范财务基础工作，落实审计整改要求，完善财务监督机制，围绕院党委、学院重点工作，明确 2023 年财务工作要点，勤俭办学，开源节流，开拓进取，加快支付进度，增强学院高质量发展保障能力，为建设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和六安新校区建设做好财务保障、服务保障、资金支持，学院制定《安徽警官职业学院行政财务 2023 年工作要点》。现将行财处落实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予以分解，请按照《2023 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认真履职。

附件：2023 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3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统计时间：2023年4月20日

项目	序号	任务处室			内容	完成进度
		部门	牵头人	责任人		
一、以审计整改为抓手，全面规范财务管理	1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以完善内控制度为契机，化“碎片”为“系统”，结合工作职责，根据业务性质分类，查找风险点，成立风控小组，相应制定风险防控措施，确保财务工作行稳致远。	
	2	会计核算科	朱丹	许浩	修订《安徽警官职业学院经费审批管理办法》，建立健全支出内控机制。	
	3	会计核算科	朱丹	许浩	建立报账员制度，明晰预算执行分解指标的支出指导，加强与单位（部门）的沟通，适时开展对各部门财务报销人员的业务培训，让预算简明化，按照有预算资金安排不重复审批原则，试行差旅费网上报销，逐步做到报销便捷化。	
	4	预算决算科	杨菊红 谷银平	杨国忠	依规设立学生食堂价格平抑基金，在食堂账务设置学生食堂价格平抑基金。根据学生资助政策和财务核算制度，在2023年预算中按4%提取校内助学金227万元。	
	5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制定《安徽警官职业学院财务信息公开暂行办法》，定期公开学院年度预决算、收费等相关财务信息和学院资产信息。	
	6	财务管理科	洪壮志	沈庆	下发《关于做好教育乱收费治理工作的通知》，规范学院内部的各项收费行为；梳理学院相关培训等收费项目，建立收费台账，向省财政厅非税局报告收费情况。	
	7	综合科	杨菊红	朱凯	建立东、西校区卫生所履约情况的监督考核机制，制定考核管理办法，按时启动卫生所的重新招标工作。	
	8	财务管理科	洪壮志	朱丹、 沈庆	成立代收代支业务小组，梳理学院各项代收代支业务，对学生的体检、大学生医保、教材费、公寓用品、学生警用服装等代收代支业务均应纳入财务专项核算，规范学院内部的各项收费行为。	
	9	财务管理科	洪壮志	沈庆	学习宣传贯彻中办、国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加强财务监管，建立动态监测机制，严格财务审核把关，加强财经纪律和财政政策宣传，严格财务管理。	
	10	会计核算科	朱丹	许浩	建立报销负面清单，倒查责任，警示违法违规情形，确保各项财务制度有效落实。	
二	11	预算决算科	杨国忠	谷银平	依据《预算法》，贯彻《预算法实施条例》，做到“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未列入预算不得支出”，细化各部門的职责分工相关要求，强化各单位（部门）预算执行主体地位。	

2023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统计时间：2023年4月20日

项目	序号	任务处室			内容	完成进度
		部门	牵头人	责任人		
一、以零基预算改革为契机，创新预算管理方式	12	预算决算科	杨国忠	谷银平	落实《安徽省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方案》，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完善预算管理制度，创新预算管理方式，打破支出固化格局，逐步构建“该保必保、该减必减、讲求绩效”的资金安排机制。	
	13	预算决算科	杨国忠	谷银平	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行政成本。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14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健全定期预算执行通报机制，定期开展分析，加强预算资金监管，做好国库支付动态监测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做到数据准确、报送及时，定期通报。	
	15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指导学院各单位（部门）高度关注通报结果，及时知晓情况，推进工作进程，加快国库支付进度。	
三、以保障新校区建设为目标，拓展财务融资渠道	16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申报发行专项债9.5亿元用于新校区一期基建，确保二季度学院6亿元专项债项目列入财政部发行计划，保障新校区建设顺利推进。	
	17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积极向司法厅、财政厅、发改委、教育厅等部门汇报项目建设进展，争取财政拨款和申报财政项目补助资金，补充用于新校区建设资金需求。	
	18	会计核算科	朱丹	许浩	落实财政过紧日子要求，减少行政成本，节约资金用于新校区建设。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减少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等日常经费开支，避免浪费。	
	19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通过校企合作、司法职教集团平台等多渠道筹措资金，保障教学和校园建设。	
	20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开拓创新，主动出击，积极融资，寻找投资。转变筹资思路，由行业内借款的“等靠要”，为“靠自己”主动找司法行政行业内投资合作，拓宽经费来源渠道。	
	21	会计核算科	朱丹	许浩	巩固银校合作，保障工行投资智慧校园2490万元资金落实支付。	
	22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争取教育厅贴息贷款政策，补充新校区实验室设备购置。运用好教育厅批准的2000万元中央贴息贷款，依据学院项目库管理制度，结合学院实际，按照程序，合法合规，完善手续，及时组织项目实施，保障教学科研、实验室设备购置。	

2023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统计时间：2023年4月20日

项目	序号	任务处室			内容	完成进度
		部门	牵头人	责任人		
四、以“双轮驱动”为导向，做强大做强培训蛋糕	23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紧盯我省落实两办印发的《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的优惠政策，积极申报，争取新校区产教融合项目资金。	
	24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开展商业银行贷款融资，为解决学院新校区建设资金困难，学院可通过自身财政收入补充新校区建设资金，同时申请银行流动贷款授信弥补学院日常运行经费开支。	
	25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许浩	对接合肥市政府，准备盘活现有校区土地资源，适时与地方政府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推进现有校区闲置土地的收储，以此作为建设和办学资金来源。	
五、以“我为群众办	26	预算决算科	杨国忠	谷银平	开源节流，落实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用活“推进职业教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积极配合，完善学院开展职业培训的激励政策，筹措资金全力保障核增所需绩效工资的发放。	
	27	会计核算科	洪壮志	朱丹	双轮驱动，开拓进取，对学院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项目所得扣除必要成本外的净收入，加强财务管理，按照规定的要求落实提取60%用于劳动报酬，保障单列核增单位绩效工资发放。	
	28	综合科	洪壮志	朱凯	调研相关高校，制定培训分成奖励管理办法，建立培训专项经费管理机制，增强培训工作积极性，激发培训活力。	
	29	会计核算科	朱丹	何咏梅	全力保证教职工工资按月发放，预算实现“保基本工资、保岗位津贴、保基本运转”支出目标。	
	30	会计核算科	杨国忠	朱丹	配合人事处，逐步理顺教职工薪资发放项目和标准，保障一次性奖励金及时兑现。	
	31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筹措100万元行政资金，弥补工会经费，保障工会会员福利待遇落实。	
	32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筹措180万元行政经费，保障伙食补助及时发放。	
	33	预算决算科	谷银平	代丽萍	筹措30万元资金，保障扶贫产品购买。	

2023年行政财务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

统计时间：2023年4月20日

项目	序号	任务处室			内容	完成进度
		部门	牵头人	责任人		
“实事”为载体，不断增强师生获得感	34	综合科	洪壮志	杨菊红	筹措88万元福利费和医疗费，保障1500元/人的健康体检标准。	
	35	综合科	洪壮志	杨菊红	修订《安徽警官职业学院补充医疗保险费使用管理办法》，根据学院财力情况，提高医药费补助标准。	
	36	财务管理科	沈庆	孔静	服务学生，建立健全退费管理机制，方便学生办理退住宿费等业务，只跑一次，限时办结，及时到账，适时反馈退费结果。	
	37	财务管理科	沈庆	孔静	落实《安徽警官职业学院学生收费管理办法》，督促学院相关部门收缴学费主体意识，压实班主任责任，兑现奖惩，坚持按时清缴学费，完善学院收费软件系统，每半年调度一次学费收缴，定期通报学费欠缴情况。	
	38	财务管理科	沈庆	叶丽琴	全面落实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方便学生网上交费，提升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水平。	
	39	综合科	杨菊红	朱凯	服务师生，建立院健康驿站，开展卫生所考核检查，督促校医提高医疗服务和服务能力。	
六、以“党建+财务”为品牌，不断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40	综合科	洪壮志	杨菊红	以“党建+财务”为品牌，打造廉洁财务，持续深化“一改两为”作风建设，开展轮岗交流，注意人才引进，聚力能力提升，聚焦财务服务，加强财会队伍建设。	
	41	综合科	洪壮志	杨菊红	加强财务宣传，增强会计职业道德。充分利用财务子网、内网，及时宣传财务制度、工作成效和队伍中的先进典型，提升服务和专业水平，提升财务人员职业认同感。	
	42	综合科	洪壮志	杨菊红	鼓励实习实训，培养专业财务队伍。走出去，开展工作调研，解决财务难题；鼓励到司法职教集团内部学习交流，提高学习的实效性；鼓励参加会计职称、注会考试，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鼓励兼职带财务专业课程，增强财务服务教学针对性；引进来，定期邀请财政、审计、司法、教育系统专家来学院开展授课和业务指导；开展跟班学习，适时派财务人员到其他高校、会计事务所、实训基地，学习提升，拓宽工作思路与方法。	